

证券代码：839444

证券简称：泰华股份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二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洪祥碧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公司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考虑，同时结合当前行业市场环境，为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主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03）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为顺利完成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本次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2）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一切相关事宜；以上授权事项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相关事项办理完成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泰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3 日